

证券代码：002819

证券简称：东方中科

公告编号：2021-071

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1年7月1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以投票方式表决。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7月12日通过专人送达、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监事，经全体监事一致同意，豁免本次会议的通知时限。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，实到监事3名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会议由魏伟女士主持，与会监事对各项议案进行审议、表决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议案一：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

会议选举魏伟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。任期三年，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，至第五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以上人员简历及其他详情请参考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刊登的《关于完成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72）

议案二：审议通过《关于豁免本次监事会通知时限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一年七月十三日